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423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4231 号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益智造”)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领益智造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领益智造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领益智造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领益智造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领益智造2019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领益智造2019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杨劼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柯敏婵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662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130,555,555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 元。截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 1,174,999,995.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31,5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143,499,995.00 元，扣除股权登记费 130,555.5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143,369,439.44 元。

截至 2016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1236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843,511,297.74 元（不含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49,923,842.36 元；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43,511,297.74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9,923,842.36 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天职业字[2016]12638 号”鉴证报告鉴证确认并完成资金置换，其中 2016 年完成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 49,923,842.36 元。

2019 年 5 月 21 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以及充分考虑“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下游行业的发展情况后，公司终止实施“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92.1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已注销了存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以便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对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严格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按季度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公司会同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欧比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以上统称“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四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签订的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炮台支行	8002000008619025	525,000,000.00	0.00	注销
中国银行江门高新科技支行	688667207657	500,000,000.00	0.00	注销
兴业银行江门分行	398000100100470272	118,499,995.00	0.00	注销
小计		1,143,499,995.00	0.00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749767258204	15,000,000.00	0.00	注销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774467256709	15,000,000.00	0.00	注销
小计		30,000,000.00	0.00	

注：2016 年 6 月 28 日，根据已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计划，由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8002000008619025 账户分别向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账户：774467256709）及东莞市欧比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账户：749767258204）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转入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同时，本公司与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欧比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等相关方按照制度要求签订了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9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74,999,99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921,616.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0,921,616.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6 年度：843,511,297.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0,921,616.96						2017 年度：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61%						2018 年度：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支付购买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否	525,000,000.00	525,000,000.00	---	525,000,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是	500,000,000.00	199,846,717.07	---	199,846,717.07	100.00	---	注 1	否	见下文说明
3、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00.00	450,153,282.93	300,921,616.96	419,586,197.63	93.21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175,000,000.00	1,175,000,000.00	300,921,616.96	1,144,432,914.7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由于市场波动较大，产品需求低迷，产品利润较低，公司寻求产品转型，2018 年度及本报告期末继续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无线充电技术的推广和 5G 商用时代临近，金属精密结构件会影响手机信号传输质量，精密结构件材质由金属材料转向塑胶、玻璃等非金属材料，导致市场对于金属精密结构件产品的整体需求量减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非公开募集资金到账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49,923,842.36 元，2016 年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49,923,842.36 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5 年 12 月 14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8,664,580.67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2016 年 7 月 25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6 年 7 月 25 日至 2017 年 7 月 24 日止。保荐机构已出具核查意见书，独立董事、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发表同意意见。</p> <p>2017 年 2 月 8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7 年 2 月 8 日至 2019 年 2 月 7 日止。保荐机构已出具核查意见书，独立董事、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发表同意意见。截止 2017 年 2 月 8 日，公司已将 30,000.00 万元资金提前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p> <p>2018 年 1 月 19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1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止。保荐机构已出具核查意见书，独立董事、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发表同意意见。截止 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已将 30,000.00 万元资金提前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p> <p>2019 年 1 月 11 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9 年 1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 月 10 日止。保荐机构已出具核查意见书，独立董事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发表同意意见。截至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司已将 30,000.00 万元资金提前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p> <p>2019 年 5 月 13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以及充分考虑“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下游行业的发展情况后，公司终止实施“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已出具核查意见书，独立董事、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发表同意意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92.1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已注销了存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建设主体为子公司东莞市欧比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由于市场波动较大，产品需求低迷，其 2019 年度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86,067,144.38 元，因此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450,153,282.93	300,921,616.96	419,586,197.63	93.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50,153,282.93	300,921,616.96	419,586,197.63			-	不适用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变更原因：随着无线充电技术的进一步推广和 5G 商用时代临近，受手机信号传输质量需求的影响，手机背板等智能手机精密结构件材质由金属材料转向塑胶、玻璃等非金属材料，市场对于金属精密结构件产品的整体需求量减少；另外，公司原金属精密结构件重要客户金立出现破产，影响公司金属精密结构件的下游需求。“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未来实际获得的下游需求预计将低于项目计划投资时的预测，投资收益可能无法达到预期。为进一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公司充分考虑“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下游行业的发展情况后，决定终止实施“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缓解由大宗贸易预付款事件给公司带来的资金压力，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30,092.1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及财务顾问均已出具相关意见。</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因市场对金属精密结构件产品的整体需求量减少，及公司原金属精密结构件重要客户破产影响下游需求，“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未来实际获得的下游需求预计将低于项目计划投资时的预测，投资收益可能无法达到预期。</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不适用</p>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非公开募集资金到账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49,923,842.36 元，2016 年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49,923,842.36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全部置换完毕。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